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徵件簡章

生活百態，人生滋味，酸甜苦辣喜怒哀樂起心動念，看似平淡的日常卻是深入心中刻印的痕跡。「青衫奕奕，銀髮蒼蒼，新履小徑，老屋長廊。」時間的流轉看似漫長，其實轉眼我們也活入了歷史之中，巷口熟悉的麵店、轉角氣派老宅的鐵窗花磚，街邊這片大樓抹去的是孩提時跑跳的公園，是層層疊疊的記憶讓每個畫面有了生命；小時候曾拿來洗澡的塑膠桶子、家中那個阿嬤靠腳的鐵櫃、工廠裡那台爸爸放置螺絲零件工具的鈹金推車、公司裡那組擺置文件用不壞的樹德櫃，都是過去與現在交錯的證明。

50 年的樹德，深耕台灣半世紀，家家戶戶或多或少都有過樹德產品的足跡，走過的歲月更是處處風景，樹德不斷推陳出新的產品，對比自家隨時可能被淘汰的老物，我們決定邀請各位一起用影像紀錄那些經典時刻，找出你我生活中的樹德設計，發現日常裡的樹德經典老物；更要多謝有你，讓樹德的產品進入你的家裡和工作場域，參與了你的生活與記憶。

一、 攝影主題：「發現生活中的樹德老物」

發現樹德產品在各行各業，在家庭、工作及生活中的運用，請用影像告訴我們，樹德如何參與了你的日常，那些故事。

二、 徵件日期：即日起至 2020/08/31

三、 參賽資格：不分年齡、國籍，不需繳交報名費，凡攝影愛好者皆可參賽。

四、 參賽方式：

1. 拍攝內容：參賽者自訂，依自訂主題繳交作品。

2. 使用媒材：任何拍攝照片之器材（數位相機、傳統相機、手機等）皆可。

3. 作品繳交規格：****照片輸出與電子檔皆需提供****

(1) 照片：作品不拘彩色或黑白照片；輸出尺寸為 8x12 吋(20.3x30.5 cm)

※每位參賽者 / 每組參賽作品限 5 張以內，每張作品皆須具備附件一至三文件。

(2) 電子檔：建議解析度 300dpi，尺寸 1600 x 2400 以上之 JPG 或 TIFF 檔。

(3) 報名表 附件一：請確實填寫每格欄位，並以 A4 紙列印，連同作品繳交正本。

(4) 同意書 附件二：請以 A4 紙列印後親筆簽名或蓋章，並連同作品繳交正本。

※同意書恕不接受影本或掃描檔；20 歲以下需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5) 作品標籤 附件三：請依自訂之作品順序黏貼於每張照片背面的右上角，以避免因未標示清楚造成無法辨識作品等問題。

4. 繳件方式：請將上述之 (1)作品 背面貼上標籤 (2)報名表紙本 (3)參賽同意書正本

5. 放入信封袋內自費郵寄至：【以掛號寄出】

41466 台中市烏日區溪南路二段 270 巷 100 弄 65 號
樹德收納 品策中心 收
(04)2335-8800#301

※收件時間以郵戳為憑，超過 2020/08/31 恕不受理。

※請參賽者妥善包裝確保作品安全性

※若因包裝不當造成作品有毀損情形，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6. 得獎名單公布：

得獎者將透過 E-Mail 方式寄送獲獎通知，以及公告於 FACEBOOK 樹德官方帳號，若主辦單位聯繫獲獎者後三天內未收到任何回覆，則認定參賽者放棄獲獎資格與獎勵。

五、 比賽時程：

✧即日起接受作品提報

✧2020/08/31 PM17:30 截止 接收作品提報，持續推廣活動

✧2020/09/30 進行評核審查

✧2020/11/30 公佈得獎名單

✧《生活百味攝影比賽》頒獎典禮 - 依「BABBUZA 半山夢工廠」開幕典禮時間訂定

✧《生活百味攝影比賽》攝影展 - 所有獲獎之作品將於「BABBUZA 半山夢工廠」開幕後展出

六、 交換條件

(1) 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

(2) 參賽作品需提供正確拍攝時間、地點、地址和聯絡人

(3) 主辦單位保留最後的使用權及解釋權

評選標準：依參賽作品之**攝影品質(40%)**、**創意(30%)**、**構圖(30%)**比重進行評選。

攝影品質(40%)

隨著科技技術日新月異，除了傳統攝影器材與配備外，手機的效能和編輯 APP 也不斷的演進提升。新穎多樣的媒材考驗著創作者對影像藝術的詮釋，而新的詮釋方式也將改變觀者欣賞影像藝術的角度；但不變的是，創作者對攝影本質的訴求，包含對操作攝影器材的瞭解、環境觀察、光源設定、時間守候，還有畫面的組成，以及與被攝題材之間的對話和鋪陳等等，惟有經過多面向的考量與評估，方能捕捉創作者想呈現的瞬間片刻。

創意(30%)與構圖(30%)

本次攝影主題分別為「發現生活中的樹德設計商品」及「尋找歲月裡的樹德經典老件」，創作者需構思如何透過照片呈現一個狀態、一種態度、一則故事，在定格中讓觀者產生共鳴。當中包含創意的發揮、畫面構圖、視覺張力、照片的邏輯，以及與自訂主題的關聯性，均列為評審评分的標準。

關於後製

因科技的日益精進，賦予創作者更多元的手法和技巧進行影像藝術創作，可藉由不同功能的媒材達到各種多樣化的效果。故創作者可就其「攝影類型(風格)」思考影像後製的需求和處理程度的拿捏，若是利用微調增加影像美感、呈現細節與層次，及創作者想表述的敘事結構，仍可列入評分；反之若處理過度，亦可能失去「攝影本質」而不受青睞。科技雖然帶來高功能與便利性，但也考驗創作者的「視覺創意」與「美學表達」。

※ **注意事項：**繳件作品若有以下任一情形者，將視為資格不符，不列入評選之列。

1. 未繳交報名表 **附件一**。
2. 未繳交**親筆簽名**之同意書正本 **附件二**。
3. 作品背面未依規定黏貼作品標籤 **附件三**。
4. 作品輸出尺寸不符合規格者
5. 參賽作品正面或背面加註浮水印或任何可辨識參賽者身份之文字、符號或動作。

七、獎項：

【壹獎】 1名：獎狀 1份，獎金 2萬元整，DCGH-60 精巧生活防潮箱 1個。

【貳獎】 1名：獎狀 1份，獎金 1萬 2千元整，DCGH-60 精巧生活防潮箱 1個。

【參獎】 1名：獎狀 1份，獎金 1萬元整，DCGH-60 精巧生活防潮箱 1個。

【優選】 5名：獎狀 1份，每位可獲得獎金 6千元整，樹德收納設計產品 1個。

【佳作】 10名：獎狀 1份，每位可獲得獎金 3千元整，樹德收納設計產品 1個。

【人氣獎】 12名：獎狀 1份，樹德收納設計產品 1個。

八、參賽規則與聲明：

1. 凡繳交作品參與比賽者，即代表同意遵守參賽規則及同意主辦單位依法蒐集、處理、利用其所有個人資料。
2. 參賽作品需由本人親自拍攝，並須以本人之真實身份資料投稿，禁止匿名投稿。且參賽者必須擁有參賽作品之一切權利，不符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資格。
3. 參賽者有義務確保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其參賽作品未侵害第三人之商標、專利、著作權等相關法令規定，如有不實或違反參賽規則之情事，經查證屬實，同意主辦單位取消其得獎資格，已領取獎勵者（含獎金、獎品、獎狀等）須立即返還之，且願自負全部責任，與主辦單位無涉。
4. 每位參賽者不限報名參賽的作品組數；若重複得獎則由主辦單位擇優錄取乙份。
5. 參賽者必須尊重主辦單位邀請之評審委員的評審結果，亦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6. 無論得獎與否，所有繳件成功之參賽作品一律不退還（包含規格不符者），敬請見諒。需保留作品原件者請先行預留作品或斟酌參賽。
7. 參賽作品未獲得任何競賽獎項；且必須未曾公開發表展示，包含平面出版及展覽；發佈於個人作品網站、部落格、facebook 則不在此限。
8. 如參賽作品於送達至主辦單位前有任何損害，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9. 主辦單位於得獎名單公佈後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得獎者，若因故團隊無法聯絡到本人將另行通知，視同放棄得獎權利。
10.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得獎作品之創作者日後如有行使著作財產權之需要，得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主辦單位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同意。
11. 前項表示凡參賽得獎之作品皆代表創作者同意無償授予主辦單位不可撤銷、具永久效力、且世界各地均適用之權利，即對得獎作品進行重製、散布及於現今或未來之任何媒體上製作衍生物（包含對創作者姓名之記載），如：公開展示大賽得獎者之作品、本活動平面製作物及網路刊登等。
12. 得獎者需提供個人身分證件 / 護照 / 居留證及配合填寫獎項領取文件，並至主辦單位之指定地點領取獎品，相關事宜將由主辦單位另行個別通知。
13. 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 2 條、第 3 條規定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2 萬元以上，須負擔 10%機會中獎所得稅；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得獎人所得之金額，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機會中獎所得稅。
14.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相關規定與說明之中文與英文不一致，以中文為準。主辦單位保留解釋、修改及補充本參賽規則、聲明及獎項說明內容之權利。

九、活動聯絡窗口

2020 樹德收納 50 周年《生活百味攝影比賽》

活動小組 謝小姐

聯絡電話：(04)2335-8800#301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AM08:30-12:00；PM13:30-5:30

e-mail：pc.hsieh@shuter.com.tw

主辦單位



協力單位



附件二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同意書】

茲就立同意書人_____參加樹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稱主辦單位)所舉辦之「2020 樹德收納 50 周年《生活百味攝影比賽》」(以下稱本活動),立同意書人同意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遵守下列各事項:

- 一、保證於本活動參賽得獎作品為本人之原始創作,且參賽得獎作品亦未曾獲得任何攝影比賽獎項,或授權與第三人使用。
- 二、保證於本活動參賽得獎作品相關圖文未侵害第三人之商標、專利、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令規定,倘有違反上述相關法令之情事,願自負其責,與主辦單位無涉,如因而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並應負損害賠償之責。
- 三、保證所提供之本人個人資料皆屬真實無訛,並無虛偽、不實、偽造或變造等情事。
- 四、保證於本活動參賽得獎作品內之相關圖文已取得相關權利人授權使用(包括但不限於該作品中之人物的肖像授權),獲准使用其肖像於公眾活動中公開發表及有權就該等衍生著作權讓與予主辦單位;如因地域或時空之限制而致無法取得本活動參展得獎作品之相關權利,違者相關責任概由立同意書人自行負擔,而與主辦單位無涉,如因而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並應負損害賠償之責。
- 五、同意本活動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得獎作品之創作者日後如有行使著作財產權之需要,得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主辦單位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同意。
- 六、前項表示凡參賽得獎之作品皆代表創作者供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無償使用(包括但不限於展覽活動及相關製作物、宣傳物中使用或就該作品以重製、散布、發行或公開發表等方式使用),且主辦單位得授權第三人為相關之使用。
- 七、同意主辦單位得於宣傳、推廣及申請贊助之範圍內,將立同意書人之姓名或其他相關必要資料提供予新聞界、其他傳媒、廣告商及比賽評審團等人員使用。
- 八、本人經主辦單位告知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權利(即本人於本活動所提供之相關個人資料,享有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權利,可於親洽樹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按相關規定辦理申請),同意主辦單位基於本活動及日後類似之活動訊息聯繫與通知蒐集目的,取得本人之識別類、特徵類個人資料,並自主辦單位收受參賽作品日起至本人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作業完成日止,得在中華民國地區就本人之個人資料以電腦、電子郵件、傳真、電話、簡訊或書面方式處理及利用。
- 九、立同意書人若不同意或違反前開各事項者,將等同自動放棄本活動之得獎資格,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得獎獎狀、獎金、獎品等得獎相關報酬,並得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失。
- 十、若因本同意書之約定而涉訟時,合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此致 樹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作品名稱: _____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立同意書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_____

※20 歲以下未成年人需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章

西 元 2 0 2 0 年 月 日

附件三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作品標籤】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主題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主題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主題	

2020 樹德《生活百味攝影比賽》	
作品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主題	

● 注意事項：

1. 「作品編號」均由主辦單位填寫。
2. 請勿於作品標籤或照片背面寫上參賽者姓名。
3. 如欲親筆填寫，請以正楷書寫，避免造成表格填寫內容認定之問題。
4. 請自行將作品標籤沿虛線剪下，若有多張作品投稿請分別貼於「**每張作品背面的右上角**」。
5. 如欲使用膠水黏貼，煩請確認膠水完全乾後再將作品收入信封袋內，避免造成作品沾黏。